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 规划、重大政策。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做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指导、协调区内新农村建设、现代农业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拟订深化全区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

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

企业发展工作，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和评定工作。发布全区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全区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大事故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指导全区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组织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区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区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区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城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全区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牵头负责农业污染源头减量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牵头统筹协调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指导农业清洁生产。指导全区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牵头管理全区外出物种。

(十三)统筹推进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监督指导全区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渔政和农药使用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牵头开展全区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指导全区系统开展开放型农业及农业招商引资工作。

(十六)指导粮油作物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粮食产业发展工作。

(十七)负责与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等部门的工作联系。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区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区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十）负责全区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的工程措施防治规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负责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即景德镇市

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本级）。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本级）设立1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16人，其他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2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0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人员2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6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489.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7.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47.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547.19	**总计**	62	2,547.19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47.19	2,54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9	2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9	2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89.03	2,48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2.70	1,70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51.54	25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2.46	5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4.80	4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7.34	1,3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1.80	8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1.80	8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05.91	50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5.91	10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8	19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	194.18	19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47.19	412.84	2,134.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9	21.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9	21.9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89.03	365.17	2,123.86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2.70	294.47	1,408.23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51.54	227.56	23.98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95	0.00	7.95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2.46	52.46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61	0.00	8.61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4.80	0.00	44.8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7.34	14.44	1,312.9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1.80	3.71	78.09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1.80	3.71	78.09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05.91	2.41	503.51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5.91	2.41	103.51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8	60.39	133.79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	194.18	60.39	133.79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4	0.00	0.24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4	0.00	0.24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3	栏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6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4	22.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3	8.9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49	0.00	10.4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89.03	2,484.83	4.2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49	16.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7.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47.19	2,532.50	14.6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47.19	**总计**	64	2,547.19	2,532.50	14.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32.50	408.64	2,123.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	22.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9	21.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1.99	21.9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5	0.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3	8.9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84.83	360.97	2,123.86
21301			农业农村	1,702.70	294.47	1,408.23
2130101			行政运行	251.54	227.56	23.9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7.95	0.00	7.95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52.46	52.46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61	0.00	8.61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4.80	0.00	44.80
2130148			渔业发展	10.00	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7.34	14.44	1,312.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1.80	3.71	78.0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1.80	3.71	78.09
21303			水利	505.91	2.41	503.5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0.00	40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5.91	2.41	103.5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94.18	60.39	133.7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	194.18	60.39	133.7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24	0.00	0.24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0.24	0.00	0.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9	16.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9	16.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9	16.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72	30201	办公费	0.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04	30202	印刷费	0.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3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52	30205	水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46	30206	电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9	30207	邮电费	0.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6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29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7.48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2	30228	工会经费	5.0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2.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98.59	公用支出合计					1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9	14.69	4.20	10.4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9	10.49	0.00	10.4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0.49	10.49	0.00	10.49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49	10.49	0.00	10.4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0	4.20	4.2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		4.20	4.20	4.2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4.20	4.20	4.2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82	3.82	0.3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82	3.82	0.36
（1）国内接待费	7	——	——	0.3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0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0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0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0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台、辆)	1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收入总计2547.19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2547.19万元，比上年增加1968.07万元，增长339.84%，主要原因：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及新增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2547.19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支出总计2547.1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547.19万元，比上年增加1968.07万元，增长339.84%，主要原因：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及新增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实行零级预算，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412.84万元,占16.21%;项目支出2134.35万元，占83.79%；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403.31万元，决算数2547.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5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20.64万元，决算数2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增加2人，增加人员经费。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8.28万元，决算数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增加2人，增加人员经费。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10.49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增加城乡社区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359.11万元，决算数248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1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及新增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5.29万元，决

算数 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2 人，增加人员经费。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水利工程建设科目，2025 年度决算数为 4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5.7%，主要用于景德镇市珠山区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三宝片区新建防洪路堤建设长度 1.17 千米，通过加高加固现有防洪堤，防御外河 20 年一遇标准洪水，解决三宝片区洪水侵袭问题，保证片区人民及财产的防洪安全，提供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景德镇市南河左岸片区新田畈防洪路堤工程项目，完成征收土地 41.33 亩，新田畈新建防洪路堤建设长度 1.255 千米，铺设沥青路面长度 1.255 千米，草皮护坡建设长度 1.255 千米，新建交通闸 1 座，新建 DN600 穿堤涵管 1 处，通过加高加固现有防洪堤，防御外河 10 年一遇标准洪水，解决南河洪水侵袭问题等方面。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08.64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280.30万元，比上年增加105.66万元，增长60.5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长及项目支出转为基本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0.04万元，比上年增加5.72万元，增长132.2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增加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18.29万元，比上年增加115.71万元，增长4469.67%，主要原因：与乡村振兴局合并及新增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四）资本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无基本支出的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3.82万元，决算数0.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5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71万元，下降66.1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82 万元，决算数 0.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减少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71 万元，下降 66.15%,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减少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 批，累计接待 25 人次，主要是：工作交流，需要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4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5.72 万元，增长 132.2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36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271.96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27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9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工程款、区级衔接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 万元，国

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目标完成、项目效果方面整体情况较好，项目涉及的各个环节基本能按既定目标、规定程序、相关规章制度有序有效进行，项目的功能实现程度及社会效益明显。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47.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 优 ”。从评价情况看，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接受财政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2025年度，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社会与经济效益明显。工作中做到预算细化精准，支出做到精打细算，严格遵守财经制度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从以下 8 个方面认真组织开展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1、组织制度管理方面：成立了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顺利实施。

2、制度建设方面：制定了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预算绩效相关的制度和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办法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宣传培训方面：利用多种方式宣传的形式积极的宣传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培训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解，便于今后绩效工作的开展。

4、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在预算执行时严格按照设定的目标开展项目，并在事前、事中、事后对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考核。我单位项目预算申报文本内容完整具体，指标设置清晰，可量化，可操作、可检查、可考评；具体分析了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运行保障效果，可持续影响等情况；绩效目标匹配合理，符合客观实际，均能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5、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绩效跟踪监控管理工作。

6、绩效评价管理方面：主要是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均进行了绩效自评，并进行了上报。

7、评价结果应用方面：将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情况作为改进部门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

8、结果公开方面：根据预算信息公开的统一要求和规定内容与预决算同步公开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情况的评判和监督。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本级）对“三宝片

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工程款”、“南河南岸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项目建设工程款”、“区级衔接资金”、“乡村振兴专项经费”、“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等36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9	1.119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1.11924	1.11924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区为单位组织实施，按照112元/亩补贴标准通过社会保障“一卡通”发放到户，在2024年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100%发放到农户。通过政策宣传和补贴引导，增强农民保护耕地的意识，促进“藏粮于地”目标实现。				基本达到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	=112元/亩	11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0.44万亩	0.44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问题	无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农民保护耕地的意识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对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金						
主管部门	景阳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阳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8	1.798	1.79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798	1.798	1.798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年度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渔业增殖流放活动，促进渔业资源恢复。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种放置量不低于项目资金的比例	≥90%	90	10	10	
			各类放置生态资源资产金	≤40万元	1.798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物种增殖放流规模（万尾）	≥384.5万尾	360	10	8.41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珍稀物种增殖放流	≥0.7万尾	0.7	10	10	
		质量指标	购买的鱼类苗种规格	≥3公分	3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任务	2025年6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公众规范放流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要经济物种放流资源补充率	≥2%	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增殖放流区域内相关利害关系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4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	18.9	18.9	1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8.9	18.9	18.9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好以下工作1、继续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2、开展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3、核定珠山区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4、开展农村沼气设施安全生产排查。5、着力抓好长江流域禁捕工作。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经费	≤18.9万	18.9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捕巡查	≥4次	4	5	5	
			耕地面积	≥4400亩	3000	5	1.02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土壤普查样本数	≥21个	21	5	5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江流域禁捕工作巡查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	100	5	5	
			土壤普查样本检测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提升耕地地力水平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0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	22.5	22.492	10	99.9	7
	政府预算资金	22.5	22.5	22.492403	—	99.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下列各项工作：1、做好了森林防火各项工作。2、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3、深入推进我区林长制工作。4、持续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工作经费	≤12万元	12.492403	10	9.59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护林员工资经费	≤10万元	1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林长护林员	≥3人	3	5	5	
			森林防火短信投放	≥2万条	2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森林报道准确率	≥98%	98	5	5	
			工资发放的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森林宣传报道及时率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工资发放的及时率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防火知识的公众知晓率	≥80%	80	10	10	
			提升林业工作管理成效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5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	12.6	12.6	10	100	10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2.6	12.6	12.6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1、完善各项制度，开展防汛检查，2、开展节水宣传“五进”活动，推进水资源管理与保护，3、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4、持续推进农村供水工程，5、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等各项工作。	按要求完成1、完善各项制度，开展防汛检查，2、开展节水宣传“五进”活动，推进水资源管理与保护，3、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4、持续推进农村供水工程，5、推进水利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利经费	≤12.6万元	12.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防汛检查次数	≥3次	3	5	5	
			7.5米船只，6.5米船只，3.5米船只	≥3只	3	5	5	
			聘请河道清理人员	≥6人	6	5	5	
		质量指标	清理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河湖巡查及时问题整改率	=100%	100	5	5	
			重大河情事故发生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利工作管理成效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河湖常态长效管理，保障河湖水域生态环境达标	≥90%	70	5	2.22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宣传河长制，提高全民节水、惜水、护水意识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河道水环境，改善水域生态问题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2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9	9	9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上年度年初预算数及本年度工作安排，为保障周粮食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向财政申请2025年粮食办公费。	依据上年度年初预算数及本年度工作安排，为保障周粮食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向财政申请2025年粮食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工作经费	≤9万元	9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收储公司巡查巡检	≥6次	6	5	5	
			粮食应急网点	=5个	5	5	5	
			开展安全监管人员培训	≥1次	1	5	5	
		质量指标	粮食应急网点建设补助资助覆盖率	=100%	100	5	5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95	10	10	
			开展粮食收储公司巡查巡检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粮食应急救助及时率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供应能力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提高粮食工作管理成效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	27	26.98	10	99.9	7	
	政府预算资金	27	27	26.9799	—	99.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乡村振兴是当前我过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也是解决农村和农民问题的根本之策。为了推动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开展，向财政局申请2025年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基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经费	≤27万元	26.9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验收个数	≥3个	3	5	5	
			项目资产评估数量	≥3个	3	5	5	
			投资评审项目数量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合格率	=100%	100	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投资评审项目通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规定时间开展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培训，提高工作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公共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培训，提高工作效
			提高村民的生活质量	有所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培训，提高工作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区级衔接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2	167.2	167.2	10	1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67.2	167.2	167.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坚持“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工作主线，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为衔接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级衔接资金经费	≤167.2	167.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补贴企业数量	≥2个	2	5	5	
			区级资金用于到户项目数量	≥5个	4	5	2.5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区级资金建设项目数量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户年收入增收入	=3750元/户	3500	10	8.33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户数	=199户	180	5	3.81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3.6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南河左岸片区新旧蚬防洪设施提升项目征地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7.55	677.55	677.55	10	100	10
	其中：预算资金	677.55	677.55	677.5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景德镇市南河左岸片区新旧蚬防洪堤建工程项目，完成征收土地41.33亩，新旧蚬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1.255千米，铺设沥青路面长度1.255千米，草皮护坡建设长度1.255千米，新建交通闸1座，新建DN800穿堤涵管1处，通过加高加固现有防洪堤，防御外河10年一遇洪水位洪水，解决南河洪水漫溢问题，保证片区人民及财产的防洪安全，提供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基本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收土地及附着物补偿成本	≤677.55万元	677.55	10	10	
			南河左岸片区新旧蚬防洪堤建设成本	≤9021万元	902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旧蚬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	≥1.255千米	1.255	3	3	
			新建DN800穿堤涵管	=1处	1	2	2	
			新建交通闸数量	=1座	1	3	3	
			铺设沥青路面长度	≥1.255千米	1.255	1	1	
			草皮护坡建设长度	≥1.255千米	1.255	2	2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征收土地面积	≥41.33亩	41.33	2	2	
		质量指标	征收土地流程合规率	=100%	100	2	2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新建交通闸与穿堤涵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新旧蚬堤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征收补偿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征收补偿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新旧蚬堤建设完工验收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改善新旧蚬片区防洪能力，减少因洪受灾损失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恢复南河的水生动植物，恢复南河生态功能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商品粮大省奖励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6	65.06	39.814	10	61.2	5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65.06	65.06	39.8135	—	61.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行动，2024年完成对全市1家应急保障企业应急供应保障能力提升。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行动，到2024年底完成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项目。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商品粮大省奖励金	≤	39813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行动	=1个	1	5	5	
			支持粮食应急保障企业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粮食产业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同期增长	比上期略增长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应突发状况的应急保供能力	稳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上半结余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684	38.684	36.107	10	93.3	7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38.68418	38.68418	36.10722	—	93.3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河长制工作，完善各项制度，开展防汛检查，开展水生态环境专项整治工作，持续推进农村供水工程，保障饮水安全，推进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保持县域节水型社会成果。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理各项的使用上半结余工作费	≤	361072.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实际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高质量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有效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平稳发展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幸福感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珠山区南河南岸防洪提升工程新田版安置房项目管理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	96	67.2	10	70	5
	政府预算资金	96	96	67.2	—	7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前期、实施期、后期全过程项目管理（从方案规划会审批通过后）具体包括各类手续的报批管理、设计管理、招标采购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及结算前资料管理等。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代建管理费	≤96万元	67.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报、季报、年报收集整理分析成果	≥3个	3	2	2	
			组织评审各类工程方案数量	≥4个	4	2	2	
			项目管理规划编制数量	=1个	1	2	2	
			代建管理项目数量	=1个	1	2	2	
		质量指标	工程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5	5	
			各类工程方案审核通过率	=100%	100	5	5	
			项目管理规划编制审核通过率	=100%	100	5	5	
			代建管理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工程档案资料归档及时率	=100%	100	3	3	
			工程方案出具及时率	=100%	100	2	2	
			代建管理服务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项目管理规划编制出具及时率	=100%	100	2	2	
			月报、季报、年报出具及时率	=100%	100	3	3	
			项目竣工验收及时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项目建设效率，保障工程质量安全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提高项目管理质量，维护项目档案资料安全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2	5	5	
			项目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96	5	5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水资源资金结余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491	10.49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4911	10.491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上年结转中的小型水库工程白蚁等害鼠动物检查；巩固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支出。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上年结转水资源经费	≤	10491l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维修保养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截至2025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2025年6月	6月前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30	2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0.02万亩	0.02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节水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有关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975	2.97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975	2.97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评估、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工作。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技术与服务	≤29750	297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319亩	200	10	0.67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样品批次数	≥2个	2	13	13	
		质量指标	农产品产地环境质量监测样品检测数据准确率	=100%	100	5	5	
			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2%	92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下放率	=100%	100	3	3	
			完成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样品检测	2025年4月	基本达成目标	2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遵规遵纪问题	无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农业生态环境监测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指导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6.2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预算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1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	1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支持辨清水域智慧监管方向，对昌江河、南河河道两边的监控设备进行维护，对河道监控系统进行升级、河道监控设备维护不少于10次，提升辨清水域监管能力，确保无死角覆盖重点水域，实时回传数据至管理平台，以减少过度捕捞对水生生物资源的破坏。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金	≤100000	10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监控系统升级次数	=1次	1	5	5	
			河道监控设备维护次数	≥10次	10	5	5	
		质量指标	辨清水域智慧监管能力提升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河道监控设备维护完成率	=100%	100	5	5	
			河道监控系统升级后数据传输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限	2025年4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计完成辨清监管任务目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捕捞强度降低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抽样调查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第一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	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	3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工作，定期检测免疫效果，确保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如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将强制扑杀和销毁、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等方面的工作。	根据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工作，定期检测免疫效果，确保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如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将强制扑杀和销毁、养殖环节病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 [illegible]	3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强制免疫次数	≥942	942	10	10	
			畜禽群体免疫密度	≥90%	90	10	10	
		质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成体合格率（高致病性禽	≥70%	70	10	10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病处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计划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按时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illegible]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牧业生产	主要畜牧品生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illegible]
			资金使用重大遗留问题	不发生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illegible]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猪造成大面积环境污染情况	不发生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illegible]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场（户）满意度	≥80%	82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2	4.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2	4.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移民直补是国家为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而实施的一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经国家核定的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移民，包括因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而搬迁的农业户籍人口，每人每年发放600元，扶持期限为20年，通过财政涉农补贴“一卡通”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确保资金高效、准确、及时到位，旨在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保障移民合法权益，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的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	32500	10	10	
			单人补贴标准	≤600元	5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直补人口（人）	≥70人	66	10	8.57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次年3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超过当地农村平	≥	0.00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保障移民合法权益，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的经济发展与社会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5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植被恢复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1	47.1	10	100	10
	财政预算资金	0	47.1	47.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与江西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通过江西省中介超市签订项目合同，完成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任务和全年森林督查任务，并提供全年林业技术服务。2、聘请专业造林公司组织安排3月全区领导干部义务植树活动。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费及全区领导干部义务植树补助	≤47.1万元	47.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督查图斑个数	≥15个	15	5	5	
			木一数据图内业核实图斑个数	=1918个	1918	5	5	
			义务植树面积	≥50亩	50	5	5	
		质量指标	木一数据图内业核实图斑验证率	=100%	100	5	5	
			森林督查图斑整改完成率	=100%	90	5	3.75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造林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义务植树完成时间	2025年3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林草督查完成时间	2025年2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20人	20	5	5	
			全面有效的开展自然资源法律宣传，提升群民法律意识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掌握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科学评价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质量状况	效益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山洪预警设备维护和农村供水保障规划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8	5.8	10	85.2%	7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0	6.8	5.8	—	85.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珠山区现有山洪灾害预警设施设备12个，通过定期对设备的巡检，降低设备发生故障的概率，一旦出现故障，迅速响应维修，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90%以上，至少一个月一次对设备进行巡检，为山洪灾害预警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2、根据珠山区农村饮水现状，编制了珠山区“十四五”农水供水保障规划报告，报告内容：2025年规划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数量2处，农村供水人口2.74万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100%，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完成及打率达到90%以上。保证工程收益范围内生活饮用水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的要求，全面提高珠山区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方案编制成本	≤ 30000	30000	10	10	
			运维成本	≤ 28000	280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供水人口	=2.74万人	2.74	5	5	
			设备数量	=12个	12	5	5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数量	=2个	2	5	5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90%	90	5	5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100%	100	5	5	
			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	符合国家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90%	90	5	5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完成及时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生态系统稳定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饮水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的评价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2	51.46	10	98.9	7
	政府预算资金	0	52	51.460218	—	98.9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区为单位组织实施，按照112元/亩补贴标准通过社会保障“一卡通”发放到户，在2025年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农户，通过政策宣传和补贴引导，增强农民保护耕地的意识，促进“藏粮于地”目标实现。	基本各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	5146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0.4	0.4	5	5	
			发放补贴对象	=1680户	1500	5	3.6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程序规范性	=100%	100	10	10	
			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到户时间	6月30日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对补贴政策执行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9.6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一次性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	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	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区为单位组织实施，按照11元/亩补贴标准，一次性补充发放补贴资金，通过社会保障“一卡通”发放到户，在2025年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农户。通过政策宣传和补贴引导，增强农民保护耕地的意识，促进“藏粮于地”目标实现。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补充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0000	1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	≥0.4万亩	0.4	10	10	
			一次性补充发放补贴对象数	=1680户	1000	10	0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一次性补充发放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一次性补充发放补贴资金到户时间	6月30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对补贴政策落实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南河左岸片区新田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征地补偿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4.97	124.9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24.97	124.9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建设景德镇市南河左岸片区新田畈防洪堤工程项目的实施所存在地质灾害隐患，需要征收林地后治理地质灾害隐患。完成征收林地面积18.3亩，征收费124.97万元。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收林地补偿成本	≤	124.97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林地面积	≤18.3亩	18.3	10	10	
		质量指标	征收林地统筹合规率	=100%	100	10	10	
			征收林地补偿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收林地补偿款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南河左岸片区新田版防洪设施提升工程项目附着物补偿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1.2	18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81.2	181.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建设景德镇市南河左岸片区新田版防洪堤提工程项目的实施所存在地质灾害隐患，需要征收附着物后治理地质灾害隐患。完成征收附着物面积18.3亩，征收费181.2万元。			基本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收附着物补偿成本	≤	181.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竹林地面积	≤0.01亩	0.01	5	5	
			征收旱地面积	≤0.46亩	0.46	5	5	
			征收林水林地面积	≤16.2亩	16.2	5	5	
			征收其他草地面积	≤1.63亩	1.63	5	5	
		质量指标	附着物补偿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征收附着物流程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征收补偿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快学习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珠山区三垒片区排涝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9.01	269.0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69.01	269.0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珠山区三垒片区排涝提升项目防洪拦堵建设，完成征收土地和附着物17.8亩，补偿共计概算269.01万元。完成后将提升人居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解决湖田经济适用房长年遭遇外洪侵袭，保障广大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基本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收土地及附着物补偿成本	≤	269.0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树木、坟墓、青苗数量情况	≤17.8亩	17.8	5	5	
			征收耕地面积	≤17.8亩	17.8	10	10	
		质量指标	征收土地流转合规率	=100%	100	5	5	
			附着物补偿及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征收补偿发放及时率	=100%	80	10	5	加快项目进度，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提高工作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	0	10	0	0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0	1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珠山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0.51万亩，对1处灌排工程进行维修养护，通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可以促进农业节水，维持生态系统稳定。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成本	≤1万元	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0.51万亩	0.42	10	5.59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维修养护灌排工程处数	=1处	1	10	1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初步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促进农村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生态系统稳定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1.5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2	8.6	10	9.35	0
	政府预算资金	0	92	8.6	—	9.35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珠山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1处，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受益人口1万人。通过对农村饮水工程设备维护，降低设备故障率，减少因设施故障导致的停水频次和时长，确保农村饮水工程供水保障率大于等于95%。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成本	≤92万元	8.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受益人口数	≥1万人	1	10	10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处	1	10	10	
		质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供水保障率	≥95%	95	5	5	
			年度养护计划完成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维修完成及时率	≥95%	95	5	5	
			故障响应及时率	≥98%	98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促进农村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12	0.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12	0.1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辖区内1587亩公益林100%参保，保费补贴资金按时足额拨付至承保机构，通过保费找入，为1587亩公益林构建火灾、病虫害等灾害风险防线，保障林权所有者财产权益，提升群众满意度90%以上。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保险保费	≤1200元	1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投保面积	=1587亩	1587	5	5	
			国家公益林投保面积覆盖面	≥95%	95	5	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1%	1	10	1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保完成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更好保护，森灾减损和火灾毁林机象大幅减少，森林产值和经济价值逐渐	高于去年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户满意度	≥90%	90	5	5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12	0.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12	0.1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辖区内1587亩公益林100%参保，保费补贴资金按时足额拨付至承保机构，通过保费投入，为1587亩公益林构建火灾、病虫害等灾害风险防线，保障林权所有者财产权益。提升群众满意度90%以上。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保险保费	≤1200万	1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投保面积	=1587亩	15	10	0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国家公益林投保面积覆盖面	≥95%	95	5	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1%	1	5	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保完成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得到更好保护，盗伐进伐和火灾毁林现象大幅减少，森林产值和服务价值得到提	高于去年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农户满意度	≥90%	90	5	5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	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我区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工作，动物疫病监测数不少于403头，定期检测免疫效果，确保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如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将强制扑杀和销毁等方面的工作。	结合我区实际开展强制免疫工作，动物疫病监测数不少于403头，定期检测免疫效果，确保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到90%以上。如发生重大动物疫病将强制扑杀和销毁等方面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2万元	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90	10	10	
			动物疫病监测任务数	≥403	306	10	3.98	加强学习，
		质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技术合格率（高致病性	≥70%	70	5	5	
			依法对重大动物病情处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不发生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场（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8.714	10	58.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	8.713591	—	58.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4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进行普查，对3座小型水库进行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进行治理，杜绝因害堤动物引发的溃堤、渗漏等重大险情。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资金	≤15万元	8.7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小型水库除险数量	=4座	4	10	10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小型水库治理数量	=3座	3	10	10	
		质量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80	5	5	
			截至2026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80	5	2.5	加快项目进[illegible]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发生因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引起的生态环境	不发生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快项目进[illegible]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2.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三垒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堤建设工程款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0	400	4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景德镇市珠山区三垒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三垒片区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1.17千米，通过加高加固现有防洪堤，防御外河20年一遇标准洪水，解决三垒片区洪水侵袭问题，保证片区人民及财产的防洪安全，提供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基本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垒片区防洪堤建设成本	≤	4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垒片区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	≥1.17千米	1.17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工验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改善三垒片区防洪能力，减少百姓受灾损失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恢复三垒片区的水生动植物，恢复生态功能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渔业增殖放流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3	4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3	43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2025年珠山区增殖放流实施方案》，结合我区实际开展增殖放流活动，增殖放流规模不少于202万尾且不得超过放流规模的30%，其中珍惜濒危物种不少于0.8万尾，补充水生生物资源量，维护水域生态平衡，促进渔业资源恢复。	基本完成目的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渔业增殖放流资金	≤43万元	43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殖放流数量不得超过增殖放流规模的比例	≤30%	30	10	10	
			珍惜濒危物种增殖放流数量	≥0.8万尾	0.8	10	10	
			增殖放流规模	≥202万尾	202	10	10	
		质量指标	鱼类苗种规格	≥3公分	3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5年11月底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公众规范放流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严禁放流非本地物种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增殖放流区域内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28	0.2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28	0.28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与江西核地勘测设计有限公司通过江西省中介超市签订项目合同，完成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调化普查任务核实不一致图斑和全年森林督查任务，并提供全年林业技术服务。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0.28万元	0.2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督查图斑个数	≥15个	15	5	5	
			不一致图斑内业原类图斑个数	=1918个	1918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督查图斑核实完成率	=100%	100	10	10	
			不一致图斑内业原类图斑核查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林草督查完成时间	2026年2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有效的开展自然资源法律宣传，提升居民法律意识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增加就业岗位	≤5人	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掌握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科学评价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质量和生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1-9月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7	9.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9.7	9.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在2024年度调查成果基础上，通过开展变更调查，协同推进2025年度变更调查与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查清全区国土利用现状及植被覆盖类型等资源属性的变化情况，汇总形成以2025年12月31日为标准时点的年度现状数据，动态更新调查监测成果，为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生态文明和美丽江西建设等提供基础数据，全面完成全年林草湿荒监测任务。	基本完成各项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林草湿荒监测经费	≤9.7万元	9.7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恒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斑监测数量	≥680个	680	10	10	
		质量指标	开展调查工作	全面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成果通军	编制成果报告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掌握全区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科学评价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质量和生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	5.603	10	93.4	7
	政府预算资金	0	6	5.603	—	93.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农药减量增效工作，省级补助6万元用于农药包装废弃物的回收，乡镇设置农药包装废弃物集中贮存站（点）1个，每个新地种植行政村建立1个回收站（点）。	基本完成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资金	≤6万元	5.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设置农药废弃物集中贮存站（点）	≥1个	1	10	10	
			每个新地种植行政村建立1个回收站（点）	≥7个	7	10	10	
		质量指标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65%	6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5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学用药意识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0	16	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对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年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景德镇市珠山区农</td></tr>
<tr><td rowspan="3">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0</td><td colspan="2">3.05</td><td>2.975</td><td>10</td><td>97.5</td><td>7</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td><td colspan="2">3.05</td><td>2.975</td><td>—</td><td>97.5</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至2025年底，完成受污染耕地的安全利用技术措施实施与现场验证工作，目标耕地覆盖率达到100%。</td><td colspan="4">基本完成目标</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农业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项目成本预算率</td><td>≤100%</td><td>8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监测评估样品采集</td><td>≥2个</td><td>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td><td>≥93%</td><td>93</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td><td>≥93%</td><td>93</td><td>5</td><td>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完成时间</td><td>2025年12月底</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10</td><td>8</td><td>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按计划时间节点实施示范基地建设项目</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防止污染扩散，保护更大范围的生态环境</td><td>无</td><td>基本达成目标</td><td>20</td><td>16</td><td>加强学习，设置合理的绩效目标</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农业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1</td><td></td></tr>
</table>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会议费支出：指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会议费支出，包括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设备租赁费、线路费、电视电话会议通话费、技术服务费、软件应用费、音视频制作费等。

（二）培训费支出：指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培训费、包括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珠山区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预算情况。2025 年度，区级下达一般债 400 万元，用于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

根据珠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珠府办抄字[2025]131 号）文件，区级 2025 年下达一般债 400 万元用于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

2.　绩效目标情况。我区 2025 年度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项目绩效具体目标为：三宝片区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 1.17 千米，通过加高加固现有防洪堤，防御外河 20 年一遇标准洪水，解决三宝片区洪水侵袭问题，保证片区人民及财产的防洪安全，提供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区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工，落实责任，

扎实推进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预期绩效目标。现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5 年度，我区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投资 4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400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完成地方资金 400 万元，执行进度相对较好，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50 分，实际得分 50 分）

（1）数量指标。2025 年度，三宝片区防洪堤建设进展较为顺利，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共完成新建堤防 1 处，三宝片区新建防洪堤建设长度 1.17 千米，项目完工率 100%。

（2）质量指标。2025 年度，该项目严格按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建设实施，项目质量满足要求。

（3）时效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我区三宝片区排涝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基本完工，满足时效要求。

（4）成本指标。我区 2025 年度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项目投资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未出现在实

际执行中超过概算的项目，成本控制较好。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1）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实施后，能够及时有效阻挡、疏导洪水，能有效减少经济损失，经济效益良好。

（2）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改善三宝片区防洪能力，减少百姓受灾损失，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区域防汛抗旱能力，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大力促进了社会安定与和谐，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支撑，社会效益显著。

（3）生态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采用预防、应对和治理的措施，将洪涝灾害限制于可承受的风险范畴之内，努力实现洪水资源化，规范了洪水走向，有效缓解了人水矛盾，改善河流和区域生态环境，维持河湖健康，具有较好的为今后的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有力促进生态效益。

（4）可持续性影响。项目实施后，我区防汛抗旱减灾综合能力持续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为了解受益群众对项目建设的满意程度，我区开展了用户满意度调查。从调查统计结果看，项目实施满意度较好。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次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项目，项目

完工率100%，地方资金完成率100%。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四、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使用合规、资金执行率100%，年度目标全部实现，多数绩效指标达到预期，对照珠山区三宝片区排涝提升工程防洪墙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表，我区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

珠山区 2025 年度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础信息

表格

项目要素	具体内容
自评年度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区级配套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珠山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负责人	周帮京
联系电话	13979886236
资金规模	年度预算 167.2 万元（全部为财政扶贫资金拨款）

二、资金执行情况

2.1 收支概况

全年预算数：167.2 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拨款 167.2 万元，无其他资金来源。

全年执行数：167.2 万元，与预算金额完全一致。

资金执行率：100%，对应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严格遵循财政扶贫资金管理规定，资金使用合规率达 100%。

补助资金发放过程中，通过多层审核确保精准性，发放准确率为 100%。

三、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3.1 年初设定目标

顺利推进 2025 年区级配套资金发放、省外交通补贴落实、小额

信贷服务开展等核心工作。

3.2 实际完成情况

已全面达成年初设定目标，具体成果包括：

完成区级配套资金的精准分配与拨付；

按标准落实省外交通补贴发放工作；

为脱贫户提供小额信贷相关服务支持。

四、绩效指标完成详情

4.1 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实际得分 49 分）

表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分值	得分	完成情况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资金建设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5	5	完全达标，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资金到户项目数量	≥5 个	5 个	5	5	完全达标，覆盖计划内所有到户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补贴企业数量	≥2 个	1 个	5	4	未达标，因政策调整导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完全达标，所有工程均通过验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完全达标，资金使用无违规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完全达标，无错发、漏发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率	100%	100%	5	5	完全达标，验收工作按期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区级衔接资金经费	≤167.2 万元	167.2 万元	5	5	完全达标，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未达标指标说明

贴息补贴企业数量：原计划补贴“一领办四参与奖补与贴息”2 个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入库、11 月纳入实施计划，但 2025 年上级通知项目停止实施，导致实际补贴企业数量为 1 个。

4.2 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表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分值	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户年收入增加	≥2000 元	2000 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有效	有效	15	15

效益分析

经济效益：直接带动脱贫户年人均收入增加 2000 元，切实提升脱贫户经济水平；

社会效益：通过资金支持和项目落地，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致贫。

4.3 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表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分值	得分	完成情况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贫困户满意度	≥95%	95%	5	5	完全达标，贫困户认可度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户户数	199 户	198 户	5	4	基本达标，因自然减少导致户数差异

未完全达标说明

受益脱贫户户数：因脱贫户自然减少 1 人，导致实际受益户数为 198 户，属于正常人口变动范畴，非项目执行问题。

五、总体评价与得分

5.1 综合得分

本次自评满分 100 分，实际总得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各一级指标得分分布如下：

产出指标：49 分（满分 50 分）

效益指标：30 分（满分 30 分）

满意度指标：9 分（满分 10 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 分（满分 10 分）

5.2 总体评价

资金管理高效：执行率 100%，使用合规、发放精准，资金管理水平达标；

目标完成优质：年度核心目标全部实现，多数绩效指标达到预期；

综合效益显著：在经济增收和巩固脱贫成果方面作用突出，社会满意度较高。

六、问题与改进措施

6.1 存在问题

政策应对能力不足：对上级政策调整的预判和应对不够及时，导致部分指标未达标；

动态管理有待完善：受益脱贫户信息更新不及时，未能实时跟进人口变动情况。

6.2 改进措施

建立政策跟踪机制：安排专人实时关注上级政策动态，提前制定应对预案，增强项目灵活性；

完善动态监测系统：加强与民政、乡镇等部门的数据共享，定期更新受益户信息，提升项目精准度；

优化前期调研流程：项目立项前深入调研政策环境和实际需求，提高计划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强化资金监管：持续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检查，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

优化绩效体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政策变化，动态调整绩效指

标，提升指标合理性；

加强过程管控：建立项目实施台账，定期跟踪进度，及时解决实施中的问题。